

##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、2023年5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京华激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金刚锋（项目合伙人）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因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委派杨建平接替金刚锋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（项目合伙人）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建平（项目合伙人）、周燕波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章归鸿。

### 二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及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#### （一）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杨建平，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，2000年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为7家。

#### （二）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杨建平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管措施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杨建平	2024年1月2日	行政监管措施	浙江证监局	对其买卖本部门审计客户股票的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

（三）独立性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，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8日